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30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沟通或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董事 5 人。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志勇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贷款展期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合计1.5亿元，期限至2021年5月份。截至目前，公司已陆续归还上述银行贷款的部分借款本金，借款本金余额约1.4亿元。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现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延长上述银行贷款项下借款本金余额的借款期限，展期期限为8个月，并以公司持有的京(2019)海不动产权第0013536号不动产权证书项下的房产继续为上述银行贷款提供抵押，具体事宜以双方签订的相关合同约定的内容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申请银行贷款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